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在宜昌市伍家岗区伍临路33号鑫鼎大厦3楼和远气体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2月2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刘维芳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峰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在保证不影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增加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24日